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6 年 1 月**

# 2026年单位预算公开目录

## 第一部分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

### 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洪山疾控中心位于武汉市洪山区烽胜路 50 号，单位基本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201117483301300。宗旨和业务范围：预防与控制疾病，保障人民身体健康，促进卫生事业的发展。在洪山区内，实施疾病预防与控制；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和消毒；承担卫生监督检验及预防性健康体检工作。

## 二、单位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表 1

###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3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152.87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28.71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30.12	本年支出合计	3530.1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530.12	支 出 总 计	3530.12

## 二、单位收入总表

表 2

###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530.12	3530.12	353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8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3530.12	3530.12	353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8003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530.12	3530.12	353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三、单位支出总表

表 3

####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530.12	2201.79	1328.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5	148.5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55	148.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55	148.5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2.87	1824.54	1328.33			
21004	公共卫生	3072.10	1743.77	1328.3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996.77	1743.77	253.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74.84	0.00	574.8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00.49	0.00	500.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77	80.7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77	80.7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71	228.7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71	228.7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71	150.7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8.00	78.00	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30.12	一、本年支出	3530.1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3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5
		（八）卫生健康支出	3,152.8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28.71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530.12	支 出 总 计	3530.12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30.12	2,201.79	1,960.09	241.70	1,328.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5	148.55	148.55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55	148.55	148.55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55	148.55	148.55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2.87	1,824.54	1,582.84	241.70	1,328.33
21004	公共卫生	3,072.10	1,743.77	1,502.06	241.70	1,328.3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996.77	1,743.77	1,502.06	241.70	253.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74.84	0.00	0.00	0.00	574.8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00.49	0.00	0.00	0.00	500.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77	80.77	80.77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77	80.77	80.7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71	228.71	228.7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71	228.71	228.7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71	150.71	150.71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8.00	78.00	78.00	0.00	0.00

表 5-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30.12	2,201.79	1,960.09	241.70	1,328.33
038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3,530.12	2,201.79	1,960.09	241.70	1,328.33
038003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530.12	2,201.79	1,960.09	241.70	1,328.33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2,201.79</b>	<b>1,960.09</b>	<b>241.70</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801.16</b>	<b>1,801.16</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332.21	332.2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4.80	174.8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30.02	830.0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55	148.5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77	80.77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28	56.2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82	27.8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71	150.71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41.30</b>	<b>0.00</b>	<b>241.30</b>
30201	办公费	6.70	0.00	6.70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30205	水费	1.10	0.00	1.1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13.80	0.00	13.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00	0.00	65.0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3.50	0.00	3.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50	0.00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40	0.00	13.40
30228	工会经费	26.17	0.00	26.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0	0.00	18.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13	0.00	90.13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58.93</b>	<b>158.93</b>	<b>0.00</b>
30302	退休费	122.45	122.4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48	36.48	0.00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0.40</b>	<b>0.00</b>	<b>0.40</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0	0.00	0.40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固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表

表 10

###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28.33	1,32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8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1,328.33	1,32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8003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328.33	1,32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1,328.33	1,32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6038T000000107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74.84	574.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6038T000000111	机构运转经费项目(疾控保机构运转项目)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53.00	2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6038T000000112	其他公共卫生服务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00.49	500.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1

## 洪山区 202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9-1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填报人	方雪	联系电话	027-8775304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财政拨款		3530.12	100.00%	3499.12	3307.67
	其他资金			0.00%		
	合计		3530.12	100%	3499.12	3307.67
	人员类项目支出		1960.09	55.52%	1954.72	1996.51
	运转类项目支出		241.7	6.85%	166.69	173.92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328.33	37.63%	1377.71	1137.24
合计		3530.12	100%			
部门职能概述	<p>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下达的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的指令性任务，实施疾病预防控制规划、方案，组织开展本地疾病<b>暴发疫情</b>的流行病学调查处理和报告。</p> <p>2、承担辖区内预防性生物制品管理，组织、实施预防接种工作。</p> <p>3、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隐患排查及卫生应急队伍培训演练工作，实施预防控制措施。</p> <p>4、开展病媒生物监测控制，指导疫源地消毒；开展常见病原微生物检验检测和常见毒物、污染物的检验鉴定。</p> <p>5、开展食品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精神卫生等领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和干预，承担辖区内疫情及健康相关信息管理。</p> <p>6、开展慢性病及重点健康问题的调查、干预及健康管理的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p> <p>7、承担对辖区医疗卫生机构的公共卫生等业务指导、人员培训和业务考核；承担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指导、培训和考核；承担指导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工作。</p> <p>8、承担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与卫生监督执法相关的检验检测任务。</p>					
年度工作任务	<p>1. 结核病健康教育与宣传、培训；结核病患者发现、转诊、报告及筛查、患者治疗管理；学校结核病疫情筛查及处置；结核病药品管理、实验室工作、结核病专网信息系统录入等规划支持活动完成。</p> <p>2. 艾滋病防治相关知识宣教工作，第四轮全国艾滋病综合示范区工作；高危人群和重点人群干预检测工作；社会组织参与艾滋病防控工作。</p> <p>3. 免疫规划政策及预防接种相关知识宣传（包括宣传品印制）；预防接种专业知识培训（包括培训资料印制）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案例专家组调查诊断；免疫规划相关疾病监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预防接种项目补助（管理及接种）。</p> <p>4. 设计制作健康传播材料，发放、播放健康知识，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完成 100 人次的培训任务；健康促进活动及无烟日主题宣传活动、开展健康讲师评选、提市民健康知识、养成健康行为。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掌握武汉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状况。</p> <p>5. 水质监测采样原始记录留存，数据网报；公共场所监测和消毒效果监测采样费用。</p>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1: 免疫规划、健康教育促进示范区、慢病综合示范区、水质监测、公共场所及消毒效果监测、食品监测、卫生应急及传染病风险监测、实验室维护、洪山区从业人员健康体检	其他公共卫生服务	500.49	500.4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免疫规划政策及预防接种相关知识宣传(包括宣传品印制);</li> <li>2. 预防接种专业知识培训(包括培训资料印制);</li> <li>3. 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案例专家组调查诊断;</li> <li>4. 免疫规划相关疾病监测;</li> <li>5. 设计制作健康传播材料, 发放、播放健康知识, 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li> <li>6. 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 完成100人次的培训任务;</li> <li>7. 健康促进活动及无烟日主题宣传活动、开展健康讲师评选、提市民健康知识、养成健康行为;</li> <li>8. 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 掌握武汉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状况;</li> <li>9. 建设疾控中心健康展示馆, 开展居民健康体检互动, 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 努力实现“人人具有健康知识, 人人具有健康技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水质监测采样费用;</li> <li>2. 水质项目检验耗材;</li> <li>3. 原始记录留存, 数据网报;</li> <li>4. 检验项目耗材;</li> <li>5. 检验设备维护;</li> <li>6. 公共场所监测和消毒效果监测采样费用;</li> <li>7. 公共场所监测和消毒效果监测检验耗材;</li> <li>8. 原始记录留存, 数据网报。</li> </ol>
	项目2: 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精神卫生防治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74.84	574.8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艾滋病防治相关知识宣传品印制(大众宣传手册、高新新生入校宣传手册及用品、“12.1 艾滋病宣传日”宣传用品);</li> <li>2、新发病例人数指标较2020年增长21.6%; HIV快速检测试剂: 根据每年高危人群和重点人群干预检测的任务指标(2021年重点人群30000, 较2020年增长0.9%; 高危人群1050, 增长25%);</li> <li>3、举办“12.1 艾滋病宣传日”现场活动(含场地、制作等);</li> <li>4、国家及省召开的艾滋病大会及培训;</li> <li>5、《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艾滋病防治工作的意见》鄂政发(2012)3号文</li> </ol> <p>根据鄂疾控发[2018]86号文件: 人均地方投入0.3元。按照常住人口数以及业务需要测算需要区级结核病专项经费25万。市区结核病学校患者疫情处置工作经费约8万元/年; 结核病散装药采购8万元/年; 宣传印刷费5万元/年; 实验室检测试剂耗材与培训费用4万元/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年内辖区内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年内辖区内登记在册的确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100%;</li> <li>2、每年至少对辖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开展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培训2次;</li> <li>3、在3月21日世界睡眠日、4月7日世界卫生日、10月10日精神卫生日等时点开展精神卫生科普宣传活动;</li> <li>4、全面建设街(乡)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1年底社会工作服务站(心理咨询室)建成率达80%以上。</li> </ol>
项目3: 疾控运转项目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53	25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疾控中心日常运转及大楼维修维护;</li> <li>2、聘用人员劳务费;</li> <li>3、疾控中心物业费;</li> <li>4、疾控中心水费。</li> </ol>	

	长期目标（截止 2026 年）		年度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	目标 1：传染病防治和卫生应急 目标 2：慢性病防治 目标 3：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目标 4：地方病、职业病和精神卫生 目标 5：结核病防治管理 目标 6：艾滋病管理 目标 7：检验检测、实验室维护		目标 1：传染病防治和卫生应急 目标 2：慢性病防治 目标 3：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目标 4：地方病、职业病和精神卫生 目标 5：结核病防治管理 目标 6：艾滋病管理 目标 7：检验检测、实验室维护		
长期绩效目标 1	1、辖区内公共场所健康因素监测和医疗机构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疫区疫点消毒效果检测评价、公共场所人群中流感、新冠、手足口病监测及艾滋病人群监测、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2、了解本区食品中主要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的污染水平和趋势，确定危害因素的分布和可能来源，收集和分析主要食源性疾病的发病及流行趋势，为开展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标准制定、修订及跟踪评价等提供科学依据。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以及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监管措施。3、了解本区生活饮用水监测点的水质基本状况，监测放射性指标及水质风险指标，掌握辖区生活饮用水水质信息及水质检测结果，强化实验室人员检测能力培训提升，规范化管理饮用水监测工作，为开展生活饮用水安全风险评估及跟踪评价等提供科学依据，发现生活饮用水安全风险隐患，以及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监管措施。4、保障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和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覆盖率、65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覆盖率；在全区开展学校卫生监测与干预项目，掌握和分析儿童青少年近视、超重肥胖、营养不良、龋齿、脊椎弯曲等常见病和生长发育情况及影响学生健康的主要因素，采取针对性干预措施，推动学生近视与常见病防控工作，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完成一期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41%；保障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长期绩效目标 2	新报告丙肝抗体阳性者核酸检测率达到 95%以上，符合治疗条件的丙肝患者治疗率达到 80%以上，艾滋病患者接受抗病毒治疗率达到 95%以上，艾滋病患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达到 95%以上；2024 年-2027 年无结核社区创建，常住人口结核病发病率降到 10/10 万以下；做好 2026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通过多种形式和平台，广泛开展心理健康科普宣传，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将心理健康知识融入群众文化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 3	保障区疾控中心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1	1、辖区内公共场所健康因素监测和医疗机构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疫区疫点消毒效果检测评价、公共场所人群中流感、新冠、手足口病监测及艾滋病人群监测、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2、了解本区食品中主要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的污染水平和趋势，确定危害因素的分布和可能来源，收集和分析主要食源性疾病的发病及流行趋势，为开展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标准制定、修订及跟踪评价等提供科学依据。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以及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监管措施。3、了解本区生活饮用水监测点的水质基本状况，监测放射性指标及水质风险指标，掌握辖区生活饮用水水质信息及水质检测结果，强化实验室人员检测能力培训提升，规范化管理饮用水监测工作，为开展生活饮用水安全风险评估及跟踪评价等提供科学依据，发现生活饮用水安全风险隐患，以及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监管措施。4、保障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和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覆盖率、65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覆盖率；在全区开展学校卫生监测与干预项目，掌握和分析儿童青少年近视、超重肥胖、营养不良、龋齿、脊椎弯曲等常见病和生长发育情况及影响学生健康的主要因素，采取针对性干预措施，推动学生近视与常见病防控工作，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完成一期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41%；保障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年度绩效目标 2	新报告丙肝抗体阳性者核酸检测率达到 95%以上，符合治疗条件的丙肝患者治疗率达到 80%以上，艾滋病患者接受抗病毒治疗率达到 95%以上，艾滋病患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达到 95%以上；2024 年-2027 年无结核社区创建，常住人口结核病发病率降到 10/10 万以下；做好 2026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通过多种形式和平台，广泛开展心理健康科普宣传，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将心理健康知识融入群众文化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 3	保障区疾控中心正常运转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场所	>200 家	计划标准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4 次	计划标准

			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	1 期	计划标准	
			管网末梢水	11 点位	计划标准	
			二次供水	20 点位	计划标准	
			辖区内 80 个小区二次供水的采样检测	80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测项目上报率	100%	计划标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和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6 点位管网末梢水	365 天	计划标准	
			5 点位管网末梢水	12 月	计划标准	
			20 点位二次供水	4 季度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计划标准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49.7	计划标准	
	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3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工作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指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宣传日宣传教育	≥3 场	计划标准
				技术指导	≥1 次	计划标准
全人群艾滋抗体筛查人次数增幅比例				≥20%	计划标准	
结核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高危人群结核感染筛查比例				≥85%	计划标准	
重点人群结核病检查比例				≥8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艾滋病患者接受抗病毒治疗率	≥95%	计划标准	
			全人群 HIV 筛查率	≥23%	计划标准	
			全人群艾滋抗体筛查人次数增幅比例	≥20%	计划标准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报告丙肝抗体阳性者核酸检测率 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95%	计划标准	
			公众结核病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患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护理和管理教育	927例	计划标准
			辖区内艾滋病人信息管理及随访人数	≥8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疫苗安全储存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疫苗配送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病人补助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精神病患者面访率	≥92%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防接种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场所	>200家	>200家	>200家	计划标准	
			覆盖监测方案	覆盖监测方案完成100%	覆盖监测方案完成100%	覆盖监测方案完成100%	计划标准	
			管网末梢水	11点位	11点位	11点位	计划标准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4次	4次	4次	计划标准	
			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	1期	1期	1期	计划标准	
			二次供水	20点位	20点位	20点位	计划标准	
			辖区内小区二次供水的采样检测	80个	80个	80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测项目上报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管理率	>60%	>61%	>62%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6点位管网末梢水	365天	365天	365天	计划标准	
			5点位管网末梢水	12月	12月	12月	计划标准	
			20点位二次供水	4季度	4季度	4季度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49.7	≤49.7	计划标准	
			提升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管理水平	—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35%	≥35%	≥3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工作培训对象满意度	—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宣传日宣传教育	≥3场	≥3场	≥3场	计划标准

			技术指导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全人群艾滋抗体筛查 人次增幅比例	≥20%	≥20%	≥20%	计划标准	
			结核病患者规范管理 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高危人群结核感染筛 查比例	≥85%	≥85%	≥85%	计划标准	
			重点人群结核病检查 比例	≥85%	≥85%	≥85%	计划标准	
			艾滋病患者接受抗病 毒治疗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全人群 HIV 筛查率	≥23%	≥23%	≥2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人群艾滋抗体筛查 人次增幅比例	≥20%	≥20%	≥20%	计划标准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成 功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成 功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符合治疗条件的丙肝 患者治疗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精神分裂症规范管理 率	≥93%	≥94%	≥94%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新报告丙肝抗体阳性 者核酸检测率抗病毒 治疗成功率	-	≥95%	≥95%	计划标准
全民肺结核防治核心 知识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病患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 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 者家庭护理和管理教 育	825 例	927 例	927 例	计划标准	
			辖区内艾滋病人信息 管理及随访人数	≥800 人	≥800 人	≥800 人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疫苗安全储存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疫苗配送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病人补助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 指标	精神病患者面访率	≥85%	≥92%	≥92%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预防接种服务对象满 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1-2

## 2026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重大公共卫生支出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负责人	徐丹丹	联系电话	87753198
项目属性	保基本民生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国务院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启动第五轮全国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工作的通知》、省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艾滋病防治质量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汉市消除丙型肝炎公共卫生危害行动实施方案(2022-2030 年)》的通知、市防艾办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4 年艾滋病丙肝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省疾控局关于印发《湖北省推广无结核社区试点工作方案（2024-2027）》的通知、市卫健委关于印发《2024 年武汉市结核病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按照《省疾控中心关于印发 2019 年湖北省结核病防治工作质量考评方案的通知》（鄂疾控发[2019]49 号）文件要求人均 0.3 元。按照《湖北省结核病防治规划（2016-2020 年）实施效果评价》显示，人均 0.44 元；《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湖北省 2023 年中央财政免疫规划、艾滋病防治等 6 个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卫办发〔2023〕5 号）、《武汉市 2023 年中央财政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项目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工作的通知》（武卫通〔2023〕38 号）、《市卫健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武汉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2023 年武汉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要点》、《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山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规范（2018 年版）》。</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密切相关。</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预防艾滋病的发生与流行，保障人群健康和公共卫生。贯彻落实省、市、区各项政策和措施，规范我区结核病防治工作，提升防治工作质量。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推进全市精神卫生信息化建设；开展心理健康促进；加强科普宣传提升居民精神卫生素养；提升社会心理服务能力。</p>		
项目主要内容	<p>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预防艾滋病性病丙肝防治宣传教育工作。</li> <li>2. 艾滋病扩大检测：高危人群和重点人群干预检测工作。</li> <li>3. 艾滋病综合干预：社会组织参与艾滋病防控工作。</li> <li>4. 结核病健康教育与宣传、培训。</li> <li>5. 结核病患者发现、转诊、报告及筛查、患者治疗管理。</li> <li>6. 学校结核病疫情筛查及处置。</li> <li>7. 无结核社区建设。</li> <li>8. 开展青年学生人群干预检测工作。</li> <li>9.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项目工作的开展。</li> <li>10. 开展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培训。</li> <li>11. 3 月 21 日世界睡眠日、10 月 10 日精神卫生日等时点开展精神卫生科普宣传活动。</li> <li>12. 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开展居民健康体验互动，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提升居民心理卫生素养，促进心理健康服务。</li> <li>13. 分片技术指导项目、肇事肇祸患者应急处置。</li> <li>14. 开展精神卫生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li> <li>15. 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护理和管理教育。</li> </ol>		
项目总预算	574.84	项目当年预算	574.8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安排情况：2024 年 455.57 万元（含上级专项资金），2025 年 522.04 万元（含上级专项资金）。		

<p>预算安排情况：2026年预算为574.84万元（含上级专项资金500万元）。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开展扩大检测工作，全人群艾滋病筛查检测比例占全区常住人口25%，增加了近10万人次的监测任务，较前两年工作目标任务有较大增长。无结核社区建设；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一）艾滋病防控42.56万元：1、开展“6.28国际禁毒日”“7.28国际肝炎宣传日”“12.1艾滋病宣传日”宣传折页印制1万元；2、检测试剂采购参考省级集采指导价，采购试剂30万元；3、重大节点主题宣传活动；世界艾滋病宣传日1.56万元；4、社会组织参与艾滋病防治工作：基层健康行-进社区10万元。  （二）精防9.28万元：武汉市按照以下标准50%进行补助，其余部分由各区财政进行补助：1、病例筛查与确诊，任务数120例*40元=4800元；2、贫困患者治疗补助：含居家药物维持治疗、专项化验和复诊，任务数75例*1200元=90000元；3、高风险患者应急处置、管理指导，任务数29例*500元=14500元；4、登记病人家属护理教育，任务数947例*40元=37880元；5、项目管理技术指导，任务数6例*200元=1200元；6、项目质控、数据处理、考核评估及表格印刷，任务数931例*40元=37240元；合计185620元。（武汉市按照以下标准50%进行补助，其余部分由各区财政进行补助）；  （三）结防23万元：1、2024年新增项目，根据无结核社区创建文件要求。省疾控中心关于印发《湖北省推广无结核社区试点工作方案（2024-2027）》的通知、《省疾控中心关于公布湖北省无结核社区建设点名单的通知》（鄂疾控中心函[2024]68号）。主要用于重点人群结核病结核菌素和胸部DR筛查、潜伏感染者预防性治疗等工作经费15万元；主要用于结核感染筛查，购买结核感染检测试剂30元/人，预计2333人，共7万；潜伏感染者预防性治疗前CT检查、血常规、肝肾功能检查，下拨社区或医院免费检查工作经费，400元/人，预计100人，共4万；DR胸片检查，下拨社区或医院免费筛查胸片工作经费，40元/人，预计1000人，共4万。2、照既往工作量（200例学生患者，约20家社区），按200元每人下拨社区，共计4万元。3、结核病防治药物发放，需采购护肝药约1600瓶，预计25元一瓶，共需4万元。（四）艾滋病、丙肝防控工作经费254.8万元；（五）免疫规划工作经费19.5万元；（六）学校卫生慢性病防治项目（含学生常见病监测、近视防控）工作经费24.92万元；（七）结核病防治工作经费39万元；（八）严重精神障碍管理项目经费24.98万元；（九）慢性病防治工作经费8万元；（十）疟疾、寄生虫病、地方病防治经费19.8万元；（十一）公共场所健康危害因素风险监测经费55万元；（十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经费22万元；（十三）职业病防治项目经费32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574.8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4.8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4.8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74.84	
	印刷费			1	
	委托业务费			33.78	
	专用材料费			38.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	
上级专项			500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资料印刷	一批			1.56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新报告丙肝抗体阳性者核酸检测率达到95%以上，符合治疗条件的丙肝患者治疗率达到80%以上，艾滋病患者接受抗病毒治疗率达到95%以上，艾滋病患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达到95%以上；2024年-2027年无结核社区创建，常住人口结核病发病率降到10/10万以下；做好2025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通过多种形式和平台，广泛开展心理健康科普宣传，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将心理健康知识融入群众文化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1	全区全人群艾滋抗体筛查人次占常住人口比例不低于23%，全区全人群艾滋抗体筛查人次较上年增幅不低于20%，艾滋病患者接受抗病毒治疗率不低于95%，艾滋病患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不低于95%；降低结核病的感染、发病与死亡，提高全人口健康水平；做好2025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通过多种形式和平台，广泛开展心理健康科普宣传，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将心理健康知识融入群众文化生活。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宣传日宣传教育	≥3场	计划标准
			技术指导	≥1次	计划标准
			全人群艾滋抗体筛查人次数增幅比例	≥20%	计划标准
			结核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高危人群结核感染筛查比例	≥85%	计划标准
			重点人群结核病检查比例	≥85%	计划标准
			艾滋病患者接受抗病毒治疗率	≥95%	计划标准
			全人群 HIV 筛查率	≥2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人群艾滋抗体筛查人次数增幅比例	≥20%	计划标准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95%	计划标准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95%	计划标准	
		符合治疗条件的丙肝患者治疗率	≥80%	计划标准	
精神分裂症规范管理率		≥94%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报告丙肝抗体阳性者核酸检测率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95%	计划标准	
		公众结核病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患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宣传日宣传教育	≥3场	≥3场	≥3场	计划标准
			技术指导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全人群艾滋抗体筛查人次数增幅比例	≥20%	≥20%	≥20%	计划标准
			结核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高危人群结核感染筛查比例	≥85%	≥85%	≥85%	计划标准
			重点人群结核病检查比例	≥85%	≥85%	≥85%	计划标准
			艾滋病患者接受抗病毒治疗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全人群 HIV 筛查率	≥23%	≥23%	≥2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人群艾滋抗体筛查人次数增幅比例	≥20%	≥20%	≥20%	计划标准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符合治疗条件的丙肝患者治疗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精神分裂症规范管理率	≥93%	≥94%	≥94%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报告丙肝抗体阳性者核酸检测率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	≥95%	≥95%	计划标准
			全民肺结核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患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1-3

## 2026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疾控运转项目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负责人	徐丹丹		联系电话	87753198
项目属性	重点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项目的政策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根据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卫健委《关于非免疫规划疫苗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鄂发改价调〔2020〕409 号）的有关规定，县(市、区)疾控中心(含承担县级疾控中心职能的市级疾控中心)承担向辖区其他接种单位配送非免疫规划疫苗的储运工作，在接收疫苗生产企业运送的非免疫规划疫苗并验收合格后，可向疫苗生产企业收取非免疫规划疫苗储存运输费，武汉市收费标准为每支 7 元。</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密切相关。</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非免疫规划疫苗冷链配送、储运工作保障、预防接种项目实施、疾控中心污水处理及垃圾清运费、疾控中心机构运转等。</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大楼污水处理费用。</p> <p>2、劳务费。</p> <p>3、疾控中心医疗废物运输处理费。</p> <p>4、疾控中心大楼电费。</p>			
项目总预算	253		项目当年预算	25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5 年预算项目 340 万元，2024 年预算项目 340 万元。</p> <p>预算安排情况：2026 年预算为 253 万元。</p> <p>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1. 劳务费 180 万元；2. 医疗废弃物处理 1.5 万每年；3. 污水处理 8 万元每年；4. 电费 60 万元每年；5. 疾控其他运转 3.5 万每年。</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25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5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53
	1、劳务费			180
	2、污水			8
	3. 医疗废弃物处理			1.5
	4. 疾控机构运转公用			3.5
5. 电费			6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劳务费	1批		180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区疾控中心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区疾控中心正常运转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护理和管理教育	927例	计划标准		
			辖区内艾滋病病人信息管理及随访人数	≥8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疫苗安全储存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疫苗配送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病人补助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精神病患者面访率	≥92%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防接种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护理和管理教育	825例	927例	927例	计划标准
			辖区内艾滋病病人信息管理及随访人数	≥800人	≥800人	≥8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疫苗安全储存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疫苗配送及时率	100%	100%	100%
	病人补助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精神病患者面访率	≥85%	≥92%	≥92%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防接种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1-4

## 2026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负责人	徐丹丹	联系电话	027-87753008
项目属性	重点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本职责》、《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绩效评估标准》；关于印发 2024 年湖北省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鄂卫通〔2024〕）、关于印发 2024 年武汉市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4〕9 号）、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印发 2024 年洪山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核定疾控预防控制系统收费标准的通知（鄂价费〔2015〕71 号）、《湖北省城镇供水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供水水质监测信息发布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7〕9 号）、《市卫健委关于印发 2023 年武汉市生活饮用水水质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汉市生活饮用水水质监测工作方案（2023 年版）》；《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323”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9 号）》、《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323 健康问题”系列防治方案和体系建设方案的通知（鄂卫通〔2021〕5 号）》、《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 2021 年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鄂卫通〔2021〕50 号）》、《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全面开展“医卫融合”慢病规范管理工作的通知（鄂卫办通〔2021〕12 号）》等。《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 323 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132 号）》、《湖北省健康湖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323”攻坚行动重点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卫健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323”慢性病防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卫健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323”攻坚行动慢性病防治工作任务清单》、《区卫生健康局关于成立健康洪山行动和“323”攻坚行动领导小组的通知（洪卫〔2022〕9 号）》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十三五”全国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规划的通知》国卫宣传发〔2017〕2 号；《“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健康武汉 2035”行动规划》、《湖北省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323”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5 年）》；省卫生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预防接种工作的通知》（鄂卫办通〔2012〕257 号），县级疾控机构开展预防接种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等运转经费，按辖区服务人口人均不低于 1 元的标准进行工作经费拨付。</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辖区内公共场所健康因素监测和医疗机构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疫区疫点消毒效果检测评价。开展洪山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网报国家食品安全基础性检测数据；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监测工作。辖区内生活饮用水水质卫生安全。</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洪山区公共场所室内空气和共用具用品进行了监测检测，发现公共场所中室内空气和公共用具用品的比较差的环节，分析其不佳的原因，为以后更好的规整和改进公共场所的卫生管理，改善公共场所的卫生情况和环境质量，提高公共场所管理者和从业人员的卫生意识。监测辖区医疗机构及托幼机构消毒效果及疫区疫点消毒效果。了解本区食品中主要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的污染水平和趋势，确定危害因素的分布和可能来源，收集和分析主要食源性疾病的发病及流行趋势，为开展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标准制定、修订及跟踪评价等提供科学依据。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以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监管措施。了解本区生活饮用水监测点的水质基本状况，监测放射性指标及水质风险指标，掌握辖区生活饮用水水质信息及水质检测结果，强化实验室人员检测能力培训提升，规范化管理饮用水监测工作，为开展生活饮用水安全风险评价及跟踪评价等提供科学依据，发现生活饮用水安全风险隐患，以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监管措施。2020 年，湖北省政府出台《湖北省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323”攻坚行动方案》，着力解决影响群众健康的心脑血管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病 3 类重大疾病，高血压、糖尿病 2 种基础疾病，出生缺陷、儿童青少年近视、精神卫生 3 类突出公共卫生问题（以下简称“323”健康问题），其中儿童青少年近视属学校卫生科工作范畴。在全区开展学校卫生监测与干预项目，掌握和分析儿童青少年近视、超重肥胖、营养不良、龋齿、脊椎弯曲等常见病和生长发育情况及影响学生健康的主要因素，采取针对性干预措施，推动学生近视与常见病防控工作，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开展健康促进活动和健康素养监测，针对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323”攻坚行动开展科普行动，提高辖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促进人民健康。</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共场所卫生监测采样费用。</li> <li>2. 消毒效果监测采样费用。</li> <li>3. 公共场所监测试剂耗材费用。</li> <li>4. 消毒效果监测试剂耗材费用。</li> <li>5. 公共场所人群新冠、流感和手足口检测试剂费用。</li> <li>6. 公共场所卫生事件应急检测试剂耗材费用。</li> <li>7. 艾滋病人群公共场所检测试剂耗材费用。</li> <li>8.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检测用试剂耗材。</li> <li>9. 公共场所监测原始记录留存及上报国网系统。</li> <li>10.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样本采集。</li> <li>11. 食品污染物和致病因子项目检验标准、试剂和耗材。</li> <li>12. 食源性疾病主动监测哨点医院监测费用。</li> <li>13. 食源性疾病主动监测试剂耗材。</li> <li>14. 食品安全监测原始记录留存，数据网报。</li> <li>15. 每日监测采样费用。</li> <li>16. 每日监测试剂耗材。</li> <li>17. 社会委托水质监测试剂耗材。</li> <li>18. 市疾控下达水质监测任务采样。</li> <li>19. 市疾控下达水质监测试剂耗材。</li> <li>20. 水质监测原始记录留存，数据网报。</li> <li>21. 开展健康主题日宣传活动，包括高血压、糖尿病、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脑卒中日、肿瘤宣传周的慢性病防治知识宣传，提高居民慢性病核心知识知晓率。</li> <li>22. 开展辖区医疗卫生机构慢病防治项目专业培训与指导。</li> <li>23. 开展肿瘤、心脑血管事件、死因监测。</li> <li>24. 开展基层呼吸系统疾病早期筛查干预技术推广。</li> <li>25. 组织辖区内学校卫生工作人员(医教融合)二级培训。</li> <li>26. 完成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工作任务。</li> <li>27. 完成辖区中小学及托幼机构卫生保健人员摸底。</li> <li>28. 开展校园干预，完成学生常见病干预。</li> <li>29. 对近视防控站点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管理工作开展指导、督导与考核。</li> <li>30. 组织协调辖区开展0-6岁儿童视力不良干预工作。</li> <li>31. 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宣传教育工作。</li> <li>32. 开展健康素养提升活动、控烟宣传活动。通过开展“323”攻坚行动开展科普行动和“开学健康第一课”健康活动，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提高市民和中小学生学习健康知识水平、养成健康行为，实现“人人具有健康知识，人人具有健康技能”。</li> <li>33. 组织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完成100人次的培训任务。</li> <li>34. 建立洪山区健康科普专家库以及健康讲师团，保障团队日常管理、组织开展健康科普讲座、健康传播、科普大赛等健康教育活动。</li> <li>35. 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掌握武汉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状况。开展青少年烟草流行监测，了解辖区青少年吸烟情况。</li> <li>36. 录制科普视频、设计制作健康传播材料，建立健康科普素材库，营造全民参与健康科普氛围，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li> <li>37. 免疫规划政策及预防接种相关知识宣传。</li> <li>38. 预防接种专业知识培训（包括聘请专家、培训资料印制）。</li> <li>39. AEFI监测及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案例专家组调查诊断。</li> <li>40. 冷链设备运转。</li> <li>41. 冷链温控设备维护。</li> </ol>		
项目总预算	500.49	项目当年预算	500.4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项目预算539.14万元，2025年项目预算225.24万元。
	<p>预算安排情况：2026年预算为500.49万元。</p> <p>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p> <p>（一）健康教育11.5万元：1.健康素养调查一个监测点5万；2.讲课费0.3万 每人按两个课时算1000元，一共3个专家；3.折页15000张，0.8万（一共15种，每种印1000张；单价0.53元）；4.宣传栏36块（一共三块宣传栏，每个月更换）每块250元，一共0.9万；5.设计制作相关巡讲主题的宣传展板及海报等健康教育宣传物品，共0.5万（共5组主题，每组单价0.1万）；6.服务器租赁0.8万；7.视频制作一个1.1万元；8.录制课程0.6万元；9.讲课费1.5万 每人按两个课时算1000元，一共15个专家。</p> <p>（二）免疫规划15.28万元：1、4.25全国儿童预防接种日、7.28世界肝炎日、9.28世界狂犬病日主题宣传，宣传现场搭建，3000元/次，合计9000元；2、每季度开展一次常规专业技术培训，邀请专家讲课，2000元/次；每年开展一次武汉市继续教育项目，邀请专家讲课，1000元/次，以上合计9000元；3、组织开展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调查诊断，聘请专家、准备会议资料等，预计全年8次，25000元/次，合计20000元；4、印制免疫规划工作资料，如疫苗出入库记录本、冷链设备温度记录本等，400本，5元/本，合计2000元；5、开展疫苗配送，每月4-5天，全年平均54天，1600元/天，合计86400元；6、3个冷库验证、维护，8000元/个；8个温控设备维护，300元/个。以上合计26400元</p> <p>（三）慢病防治及学校卫生19.3万元：1、市外学习交流、伙食补贴2-3次预算全年1700元。2、4个宣传日共印制折页4000份*0.5元计2000元、横幅60-80元/条预算300元、腰围尺、限盐勺等健康支持性工具200—400份*3-8元预算2000元，合计4300元。3、专家讲课费1000元/次*4次合计4000元。4.示范区复审打造支持性环境预算合计2万元。5、辖区内学校卫生相关工作人员(医教融合)二级培训专家授课，8位专家，0.5万元；6、辖区内学校卫生相关工作人员(医教融合)二级培训资料500份，0.5万元；7、辖区中小学及托幼机构卫生保健人员摸底问卷资料1000份，1万元；8、开展校园干预，完成学生常见病监测和干预服务50所学校，8万元；9、学生常见病干预宣传资料20000份，1.3万元；10、0-6岁儿童视力不良干预服务1000人次，5万元。</p> <p>（四）公共场所151.81万元：1、宾馆100家，按350元每家计算采样费为100*350=35000元；理发店、美容店共计40家，按400元每家计算采样费为40*400=16000元；洗浴店10家，按400元每家计算采样费为10*400=4000元；游泳馆40家，按400元每家计算采样费为40*400=16000元；商场（超市）20家，按300元每家计算采样费为20*300=6000元，总计77000元；2、采样费为810件*300元/件=243000元；3、按600元一家计算试剂培养耗材，则为210*600=126000元；4、托幼机构210家，按600元每家计算消毒效果检测试剂耗材，则为210*600=126000元；731家医疗机构，其中二级以上11家，按800元每家，则为11*800=8800元；731家医疗机构，其中二级以下720家，按600元每家，则为720*600=432000元；5、流感样本1040件，按150元每人次，则为1040*150=156000元；新冠样本1040件，按20元每人次，则为1040*20=20800元；手足口样本125件，按180元每人次，则为125*180=22500元；6、按40元每件计算艾滋、丙肝、梅毒酶联免疫试剂消耗。则为4000*40=160000元；7、每个点位监测检测项目为3个指标，则检测试剂耗材为24*1500=36000元；8、因卫生应急事件为不明原因的，试剂耗材按2000一次计算，则50*2000=100000元；9、国网上传和原始记录费用10000元。</p> <p>（五）食品风险监测24.6万元：1、根据2025年监测方案测算，总计采集样品400件，理化样本300件，100元/件，采样费用为300*100=30000元；微生物样本100件，60元/件，采样费用为100*60=6000元，共计36000元；2、根据2024年监测方案测算，总计采集样品400件，理化样本300件，每件样本检测4个项次，按300元一个检测样计算标准物质、试剂和耗材，超过5件及以上按多批次计算。则为300*300=90000元；微生物样本100件，每件检测400元一个检测项次计算标准菌株、培养基等耗材。则为100*400=40000元；3、两家社区医院每月平均送检10份标本，总计240件，按50元/件，费用为240*50=12000元；4、两家社区医院每月平均送检10份标本，总计240件检测，按240件样本计算，检测5个项目则，240*5*50=60000元；5、根据2025年监测方案测算，食源性疾病主动报告医院中社区医院每年需要完成10例病例报告，综合医院每年需要完成60例病例报告，每例报卡10元，共计3000元；6、总计690件样本，国网上传和原始记录费用5000元。</p> <p>（六）水质监测28万元：1、全年每日总计采集样品365件.6个点位；采样费为365件*30*6元/件=65700元；2、全年365天采集365件样本，6个点位，每个点位检测6个项次，全年365天采集365件样本，每件检测6个项次，按50元一个检测项次计算标准物质、标准菌株、培养基等耗材。则为365*6*50=109500元；3、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下发的水质监测任务采样140份样本，其中每月监测5件管网末梢水、每季度监测20件二次供水，按每份标本采样送检费30元计算，则为140*30=2400元；4、水质监测任务采样140份样本，每个检测11个项次，按70元一个检测项次计算标准物质、标准菌株、培养基等耗材。则为140*11*60=92400元；5、总计2330件样本，原始记录留存及上报区政府公告平台和国网系统费用10000元。</p> <p>（七）健康体检250万元：1、武汉中西医结合骨科医院体检人数15501人，15501*27.48=425967.48元；2、武汉市洪山区青菱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检人数13551人，13551*27.48=372381.48元；3、武汉市洪山区长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检人数35427人，35427*27.48=973533.96元；4、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检人数12771人，12771*27.48=350947.08元；5、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检人数，13701人，13701*27.48=376503.48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500.4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0.49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00.4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合计		500.49
	印刷费		6.73
	委托业务费		314.11
	劳务费		6.3
	专用材料费		130
	差旅费		0.17
	维修维护费		26.64
	其他交通费		8.6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实验室试剂耗材	一批	90.00	
资料印刷	一批	6.73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p>1、辖区内公共场所健康因素监测和医疗机构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疫区疫点消毒效果检测评价、公共场所人群中流感、新冠、手足口病监测及艾滋病人群监测、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2、了解本区食品中主要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的污染水平和趋势，确定危害因素的分布和可能来源，收集和分析主要食源性疾病的发病及流行趋势，为开展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标准制定、修订及跟踪评价等提供科学依据，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并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监管措施。3、了解本区生活饮用水监测点的水质基本状况，监测放射性指标及水质风险指标，掌握辖区生活饮用水水质信息及水质检测结果，强化实验室人员检测能力培训提升，规范化管理饮用水监测工作，为开展生活饮用水安全风险评估及跟踪评价等提供科学依据，发现生活饮用水安全风险隐患，并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监管措施。4、保障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和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覆盖率；在全区开展学校卫生监测与干预项目，掌握和分析儿童青少年近视、超重肥胖、营养不良、龋齿、脊椎弯曲等常见病和生长发育情况及影响学生健康的主要因素，采取针对性干预措施，推动学生近视与常见病防控工作，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完成一期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41%；保障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p>		
年度绩效目标 1	<p>1、辖区内公共场所健康因素监测和医疗机构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疫区疫点消毒效果检测评价、公共场所人群中流感、新冠、手足口病监测及艾滋病人群监测、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2、了解本区食品中主要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的污染水平和趋势，确定危害因素的分布和可能来源，收集和分析主要食源性疾病的发病及流行趋势，为开展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标准制定、修订及跟踪评价等提供科学依据，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并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监管措施。3、了解本区生活饮用水监测点的水质基本状况，监测放射性指标及水质风险指标，掌握辖区生活饮用水水质信息及水质检测结果，强化实验室人员检测能力培训提升，规范化管理饮用水监测工作，为开展生活饮用水安全风险评估及跟踪评价等提供科学依据，发现生活饮用水安全风险隐患，并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监管措施。4、保障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和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覆盖率；在全区开展学校卫生监测与干预项目，掌握和分析儿童青少年近视、超重肥胖、营养不良、龋齿、脊椎弯曲等常见病和生长发育情况及影响学生健康的主要因素，采取针对性干预措施，推动学生近视与常见病防控工作，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完成一期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41%；保障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p>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场所	>200 家	计划标准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4 次	计划标准		
			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	1 期	计划标准		
			管网末梢水	11 点位	计划标准		
			二次供水	20 点位	计划标准		
			辖区内 80 个小区二次供水的采样检测	80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测项目上报率	100%	计划标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和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6 点位管网末梢水	365 天	计划标准	
	5 点位管网末梢水	12 月		计划标准			
	20 点位二次供水	4 季度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计划标准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49.7	计划标准		
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3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工作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场所	>200 家	>200 家	>200 家	计划标准
			覆盖监测方案	覆盖监测方案完成 100%	覆盖监测方案完成 100%	覆盖监测方案完成 100%	计划标准
			管网末梢水	11 点位	11 点位	11 点位	计划标准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4 次	4 次	4 次	计划标准
			健康素养理论与实务培训班	1 期	1 期	1 期	计划标准
			二次供水	20 点位	20 点位	20 点位	计划标准
			辖区内小区二次供水的采样检测	80 个	80 个	80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测项目上报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管理率	>60%	>61%	>62%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6 点位管网未梢水	365 天	365 天	365 天	计划标准
			5 点位管网未梢水	12 月	12 月	12 月	计划标准
			20 点位二次供水	4 季度	4 季度	4 季度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49.7	≤49.7	计划标准
			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35%	≥35%	≥3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工作培训对象满意度	—	≥95%	≥95%	计划标准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 卫生健康支出；3. 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3530.1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22.45 万元，增长 6.73%，主要原因是：辖区内从业人员健康体检经费。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3530.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3530.12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3530.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01.79 万元，占 62.37%；项目支出 1328.33 万元，占 37.63%。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30.1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30.1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52.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8.71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530.12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3530.12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增加 222.45 万元，增长 6.73%，主要是辖区内从业人员健康体检经费。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2201.79 万元，占 62.37%，其中人员经费 1960.09 万元、公用经费 241.7 万元；项目经费 1328.33 万元，占 1328.33%。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48.5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20.09 万元，下降 11.91%，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上涨比例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1743.77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82.81 万元，增长 4.99%，主要是增加疾控机构运转项目。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574.84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84 万元，增长 0.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500.49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75.25 万元，增长 122.2%，主要是增加辖区内从业人员健康体检经费预算。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01.79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1960.09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1801.1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9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2. 公用经费 241.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项目支出1328.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1328.33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574.84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严重精神障碍管理相关检测、干预及宣传教育、地方病防治等工作。

2. 机构运转经费项目（疾控保机构运转项目）253万元，主要用于劳务费、电费、机构运转等。

3. 其他公共卫生服务项目500.49万元，主要用于辖区内公共场所健康因素监测和医疗机构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食品安全监测、生活饮用水监测点的水质监测、保障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和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覆盖率、在全区开展学校卫生监测与干预项目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保障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6年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安排。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352.45万元，比2025年增加155.33万元，增长78.8%。其中：货物类90.2万元，服务类262.25万元。

###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安排。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

####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单位预算支出 3530.12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6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各单位按照如下范例格式自行完善预算中使用的功能科目，参考《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格式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是指单位离休人员离休费及退休人员享受五大奖待遇。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指缴纳本单位养老及职业年金单位部分。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本单位的基本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本单位项目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支出(项):  
反映本单位项目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反映本单位项目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本单位缴纳的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十三) 其他专用名词

武汉市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无需要解释的其他专用名词。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